

## 勞動部 函

地址：10047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77號9樓

聯絡人：洪楷勛

聯絡電話：02-85902821

傳真：02-85902814

電子信箱：exia@mol.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勞動關1字第10901255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A17000000J109012556500-1.pdf)

主旨：為因應「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請貴府積極協助所轄工會於辦理必要法定集會所應提供相關預防疫情措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109年3月11日立法院第10屆第1會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3次全體委員會議莊競程立法委員口頭質詢事項辦理。
- 二、查本部前於109年2月6日函知各工會聯合組織，為因應「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請其於疫情未趨緩前，相關教育訓練或非必要集會活動，朝向延期或停辦方向規劃；如有必要舉辦之會議時，應提供必要防疫措施，合先敘明。
- 三、工會於辦理必要法定會議時，請貴府勞工行政主管機關得本權責列席會議，並於會議中輔導工會應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訂定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辦理相關防疫事項，必要



時，可請貴府衛生主管機關陪同，提供諮詢與防護用品協助，以確保出席會員及與會人員之健康。

四、檢附「『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供參。

正本：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立法院莊委員競程、勞動部勞動關係司(1科)



裝

訂

線

42